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中，担保人为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群英”），被担保对象为均胜群英之境外子公司 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以下简称“德国群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本次担保含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6 年度公司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预计上述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30 亿元，其中，均胜群英为德国群英向银行融资等业务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均胜群英之境外子公司德国群英的业务持续发展需求，均胜群英对先前在中国银行宁波分行开具的金额为 1,005 万欧元的保函进行续转操作，通过内保外贷的方式为德国群英从中国银行法兰克福分行（以下简称“中行法兰分行”）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8,000 万人民币，担保期限

自保函开立之日起一年内。

此次保函续转操作旨在保障德国群英的业务连续性和资金流动性，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

本次担保发生前，均胜群英为德国群英提供的原担保已到期且结清了贷款，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00,000.00 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均胜群英为德国群英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8,000.0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92,00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JOYSONQUIN Automotive Systems GmbH

1、成立日期：1979 年 8 月 22 日；

2、注册地点：Gutenbergstraße 16, 71277 Rutesheim；

3、法定代表人：Ren, Ning, Zheng, Ping；

4、注册资本：1,250,000.00 欧元；

5、主营业务：汽车零配件制造、研发、销售；

6、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均胜群英之全资子公司；

7、股权结构：均胜群英持股比例为 100%；

8、德国群英财务数据：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30,776.28 万元，负债总额 92,874.99 万元，净资产 37,901.29 万元，营业收入 153,283.36 万元，利润总额 1,686.02 万元，净利润 -608.33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38,647.20 万元，负债总额 99,842.42 万元，净资产 38,804.78 万元；营业收入 37,836.42 万元，利润总额 2,898.91 万元，净利润 2,373.3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德国群英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函的主要内容

均胜群英向境内银行中国银行宁波分行为境外子公司申请内保外贷的业务，为境外子公司德国群英从中行法兰分行的融资提供担保，即均胜群英向境内银行申请保函额度，由境内银行向其在境外对应合作银行开立融资性保函，并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境外全资子公司德国群英基于该融资性保函向境内银行对应的境外合作银行申请贷款。本次保函开具金额为 8,000 万人民币。

以上具体担保事项以实际开具的保函为准。

四、本次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原因是为了满足其境外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提高经营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德国群英主要开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不会对均胜群英及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9.66 亿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8.60%；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8.0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8.67%。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开具的保函。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日